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3-106

##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第十条第二款规定“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盛海良先生紧急召集，会议于2023年9月21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盛海良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7人，实到监事7人。其中监事崔强先生、陆亚军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 一、监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三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结合多方意见，经过综合评估与慎重考虑后，公司决定修订本激励计划中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三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以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9月2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

的《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三次修订稿)》及其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根据本激励计划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的修订情况，公司同步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予以调整。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二次修订稿)》旨在保证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范运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确保公司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9 月 22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二次修订稿)》。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备查文件

- (一)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二)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一日